

证券代码：430279

证券简称：华安股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武汉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武汉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重大事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暂停股票转让，公司股票于2017年4月24日起停牌，最晚恢复转让日不晚于2017年7月23日。2018年5月2日，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终止，触发暂停转让的重大事项事由已消除。

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事项且已向股转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经初步审查，股转公司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171904号的《受理通知书》。2017年7月7日公司收到股转公司关于公司终止挂牌申请文件问题清单，公司就清单内容正在配合主办券商及律师予以回复。该事项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30日、2017年7月14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049）。

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23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7年10月20日，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并分别于2017年7月27日、2017年8月3日、2017年8月10日、2017年8月17日、2017年8月24日、2017年8月31日、2017年9月7

日、2017年9月14日、2017年9月21日、2017年9月28日、2017年10月12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2017-052、2017-053、2017-054、2017-056、2017-057、2017-060、2017-062、2017-063、2017-066、2017-067)。

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20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月18日,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0),并分别于2017年10月26日、2017年11月2日、2017年11月9日、2017年11月16日、2017年11月23日、2017年11月30日、2017年12月7日、2017年12月14日、2017年12月21日、2017年12月28日、2018年1月5日、2018年1月12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2017-075、2017-076、2017-081、2017-082、2017-083、2017-084、2017-085、2017-086、2017-087、2018-001、2018-002)。

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18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4月17日,公司于2018年1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并分别于2018年1月24日、2018年1月31日、2018年2月7日、2018年2月14日、2018年2月28日、2018年3月7日、2018年3月14日、2018年3月21日、2018年3月28日、2018年4月4日、2018年4月11日、2018年4月13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2018-005、2018-009、2018-010、2018-011、2018-013、

2018-014、2018-015、2018-016、2018-017、2018-018、2018-020）。

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17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7月16日，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并分别于2018年4月23日、2018年5月2日、2018年5月9日、2018年5月16日、2018年5月23日、2018年5月30日、2018年6月7日、2018年6月14日、2018年6月22日、2018年6月29日、2018年7月6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2018-023、2018-024、2018-025、2018-026、2018-027、2018-029、2018-035、2018-036、2018-037、2018-039）。

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16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0月15日，公司于2018年7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并分别于2018年7月20日、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3日、2018年8月10日、2018年8月17日、2018年8月24日、2018年8月31日、2018年9月7日、2018年9月14日、2018年9月21日、2018年10月8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2018-042、2018-043、2018-044、2018-046、2018-047、2018-048、2018-050、2018-051、2018-052、2018-054）。

公司股票自2018年10月15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1月14日，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并于2018

年10月19日、2018年10月26日、2018年11月2日、2018年11月9日、2018年11月16日、2018年11月23日、2018年11月30日、2018年12月7日、2018年12月14日、2018年12月21日、2018年12月28日、2019年1月8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2018-062、2018-063、2018-064、2018-065、2018-066、2018-067、2018-068、2018-069、2018-070、2018-071、2019-001）。

公司股票自2019年1月14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4月12日，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并于2019年1月18日、2019年1月25日、2019年2月1日、2019年2月15日、2019年2月22日、2019年3月1日、2019年3月8日、2019年3月15日、2019年3月22日、2019年3月29日、2019年4月8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2019-004、2019-005、2019-006、2019-007、2019-008、2019-009、2019-010、2019-011、2019-017、2019-019）。

公司股票自2019年4月12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7月11日，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并于2019年4月15日、2019年4月23日、2019年4月30日、2019年5月10日、2019年5月17日、2019年5月24日、2019年5月31日、2019年6月10日、2019年6月17日、2019年6月24日、2019年

7月1日、2019年7月8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2019-029、2019-032、2019-033、2019-034、2019-035、2019-036、2019-037、2019-041、2019-042、2019-046、2019-047）。

公司股票自2019年7月11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10月10日，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并于2019年7月17日、2019年7月24日、2019年7月31日、2019年8月7日、2019年8月14日、2019年8月21日、2019年8月28日、2019年9月2日、2019年9月9日、2019年9月17日、2019年9月24日、2019年10月8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2019-050、2019-051、2019-052、2019-054、2019-055、2019-056、2019-057、2019-058、2019-059、2019-060、2019-061）。

另，因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尚处于审核阶段，截止目前公司未披露2016年年报、2017年半年报、2017年年报、2018年半年报、2018年年报和2019年半年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也将暂停我公司股票转让。

鉴于公司终止挂牌事项尚处于审查阶段，终止挂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导致股票暂停转让的触发事项仍然存在，经再次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20年1月9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武汉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9日